

<<现代产权法律制度专题>>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现代产权法律制度专题>>

13位ISBN编号：9787304027148

10位ISBN编号：7304027142

出版时间：2004-6

出版时间：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作者：法学教材编委会 编

页数：13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现代产权法律制度专题>>

### 前言

广播电视大学自1979年创建至今已有20多年，为国家培养了几十万法律专业高等专门人才。1999年为适应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需要，教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开始实施，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开放教育试点”项目，作为国家的重点科研课题正式启动。

法学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开放教育试点是该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

为了实现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和中国政法大学合作推出了法律专业专科起点的本科教育，同时邀请了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部分高等学校的专家参加教学资源的建设。

为了更好地探索现代远程开放教育规律，充分体现学生自主学习的特点，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结合20多年办学经验，从教材的体例、版式设计上做了改革，以适合学生的学习。

在内容上力求反映应用性的特点，使学生掌握本学科的基本概念和理论体系，具有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其自学能力和认识事物的创新能力，以满足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的需求。

在建设文字教材的同时，我们还根据远程开放教育的特点，辅之以录音、录像、CAI、网络课件等学习材料为学习者提供学习支持服务。

## <<现代产权法律制度专题>>

### 内容概要

广播电视大学自1979年创建至今已有20多年，为国家培养了几十万法律专业高等专门人才。1999年为适应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需要，教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开始实施，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开放教育试点”项目，作为国家的重点科研课题正式启动。

法学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开放教育试点是该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

为了实现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和中国政法大学合作推出了法律专业专科起点的本科教育，同时邀请了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部分高等学校的专家参加教学资源的建设。

<<现代产权法律制度专题>>

书籍目录

第一讲 公司制改组的法律问题第二讲 所有权与经营权第三讲 股东权利的保护第四讲 企业并购的法律问题第五讲 公司的形式与股东责任 . 第六讲 公司管理层的期权制度第七讲 知识产权的有效保护第八讲 外商投资企业适用公司法的若干问题第九讲 企业如何获取风险投资第十讲 市场经济与法律保障和政府干预第十一讲 企业经营的法律环境第十二讲 WTO与中国企业发展

## 章节摘录

(三) 关于合同方面的法律 《合同法》是规范市场经济的基本法律，也是民商法的重要内容。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合同的数量越来越多，其所起的作用也越来越重要，与生产、生活密不可分，渗透到社会各个方面。

从资金的筹措、原材料的采购、产品的销售到科技开发、科技成果的转化、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都离不开合同，制定《合同法》是市场经济的基本要求。

《民法通则》对民事活动规定了基本原则，就是当事人平等、自愿、守法，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公平、诚实信用等。

同时，还规定了在何种情况下民事行为无效，何时民事行为可撤销、可变更，代理（包括委托代理、法定代理、指定代理）的效力、违反法律应承担的民事责任等。

全国人大及常委会先后制定了《经济合同法》、《涉外经济合同法》、《技术合同法》，随着社会的发展，只有这些法律已不够了，需要制定一部统一的《合同法》。

1999年第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根据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总结了我国实践经验，借鉴国外经验，以上述三部合同法为基础，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四) 物权和保护自然资源法律制度 改革的一个目标是健全财产法律制度，依法保护各类企业的合法权益。

物权法、债权法是民法的重要内容，也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制的要求。

《民法通则》在民事权利一章中，根据宪法关于所有权的基本制度，将物权的内容概括为：所有权、用益物权、担保物权。

《民法通则》规定，所有权是所有权人依法对自己财产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我国正在起草统一的《物权法》，但此前已经制定了《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森林法》、《草原法》、《水法》等。

《土地管理法》对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转让作了规定。

《土地管理法》和《房地产管理法》规定：（1）我国实行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归全民所有或劳动群众集体所有；（2）国家垄断土地使用权；（3）土地使用权实行出让方式，严格限制划拨土地；（4）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采取拍卖和招标形式。

我国：1996年颁布了《拍卖法》，1999年颁布了《招标投标法》。

关于担保物权，人大常委会专门制定了《担保法》，对质押、抵押作了规定，对哪些财产可抵押，抵押物的登记、抵押的效力、抵押权的实现等都作了规定。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